

# 中國崛起與「國家利益」的概念 演變（1980~2016）：一個權力結構 轉變的視角\*

艾 約 銘

（國立臺灣大學國發所博士候選人）

葉 曉 迪\*\*

（國立臺灣大學政研所博士候選人）

張 登 及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系副教授）

## 摘 要

近年來，中國大陸關於「核心利益」的概念範圍逐漸擴大。雖然核心利益的概念逐漸成為中國大陸與其他大國博弈的重要工具，但是現有對中國大陸核心利益的研究仍侷限於個案的討論，系統性的研究並不多見。本文以華爾茲的「體系理論」作為理論基底，將國際權力轉變的結構性壓力作為解釋變項，輔之以中國大陸不同時期的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的回應作為中介變項，試圖構建一個能夠較為全面追溯中國大陸利益概念變化的分析架構。本文初步判定，自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以來，中國大陸利益概念的變化可主要歸結為三大類型，亦即：「內需型國家利益」、「外衍型國家利益」與「對抗型核心利益」。並且，基於本文分析架構的預測，若國際權力結構繼續增大，中國大陸的「核心利益」概念將會向「聯盟型共同利益」轉變。

**關鍵詞：**中國崛起、權力結構轉變、核心利益、外交戰略

\* \* \*

---

\* 作者們由衷感謝《中國大陸研究》所邀之匿名審查人所提供的寶貴意見。文中的錯誤或不當之處當由作者們自負文責。

\*\* 葉曉迪為本文的通訊作者，Email: Derekye8912@gmail.com

## 壹、前言

中國大陸的崛起使其實力穩步上升，區域影響力不斷擴大。值得關注的是，在崛起過程中，中國大陸的「核心利益」(core interests) 概念範圍，亦逐漸擴大。<sup>①</sup>對中國大陸而言，核心利益不僅成為中國大陸外交戰略中的要素之一，還為其在與他國的互動中劃定底線。雖然核心利益逐漸成為中國大陸在大國博弈中的重要工具，但是現有的研究仍侷限於個案的討論，系統性的研究並不多見。準確而言，現有的研究與文獻很少將焦點置於國家利益的概念為何向核心利益的概念轉變？何種原因引起中國大陸關於利益概念的改變？這種概念的演變對中國大陸的外交政策有何種影響？等問題。

本文以華爾茲 (Kenneth N. Waltz) 的體系理論作為理論基底，將國際權力轉變的結構性壓力作為解釋變項，輔之以中國大陸不同時期的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的回應作為中介變項，試圖構建一個能夠較為全面追溯中國大陸利益概念變化的分析架構。與傳統現實主義所述之中國大陸因相對實力的變化而成為既存體系內的修正主義國家，進而逐步採取擴張與侵略性的行為推論不同，本文認為，中國大陸的核心利益概念的變化主要是對國際權力結構變動所做出的回應，是一種受到權力結構變動的刺激後所做出的戰略反應，是一種被動地回應式的戰略設計，而非崛起國主動為之。作為國際權力結構變遷的戰略回應，中國大陸利益概念的範圍從本國，延展至區域內，最後至區域間。同時，自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中國大陸正式使用國家利益以來，其利益概念的變化可主要歸結為三大類型，亦即：「內需型國家利益」、「外衍型國家利益」與「對抗型核心利益」。<sup>②</sup>

本文除了前言以外主要分為四個部分。第一個部分先是對中國大陸的國家利益研究發展的回顧，並批判性地檢視現有的相關文獻的研究。進而，在文章的第二部分中以體系理論為理論基礎建立一個新的分析架構。第三部分則是檢證本文的分析架構中的「國際權力結構」、「戰略選擇」與「他國回應」三大共變項是否對中國大陸國家利益的概念演變造成影響。最後一部分總結前文的研究發現與分析架構的預測。

---

註① 例如：有些學者認為，中國大陸近年來在逐步變得「強硬」的原因不僅是其國力的增長，還與其逐漸擴大的「國家利益」論述範圍有關 (Wang 2011; He and Feng 2012)。

註② 雖然有研究將中國大陸的「國家利益」作為自變項，以國家利益的側重點來探究中國大陸外交戰略的變化，但是該研究並無體現「國家利益」自身的演變過程 (Zhang 2012)。

## 貳、中國大陸「國家利益」的研究發展與文獻回顧

### 一、中國大陸國家利益的研究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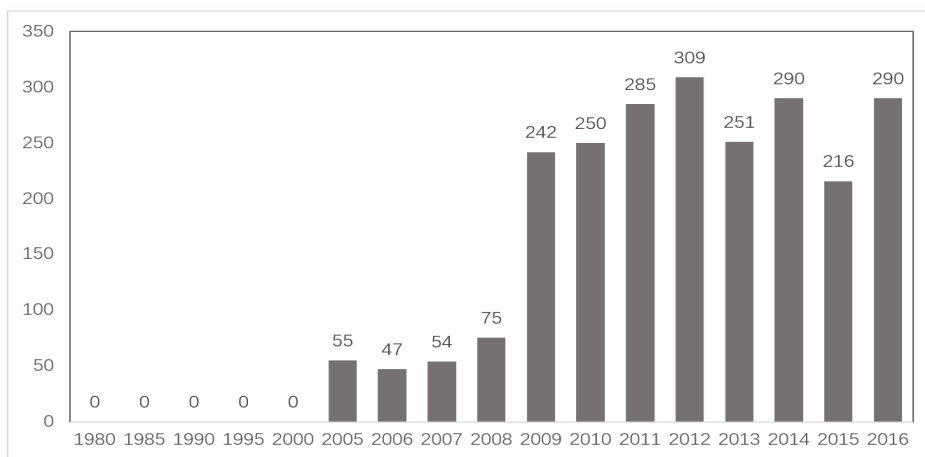
自 1980 年代引入國家利益的概念以來 (石之瑜 2012)，中國大陸國家利益研究發展的歷程可粗略地劃分為三個階段：認知過度階段 (1989~1998)、實證與對策性研究階段 (1999~2008) 以及外溢階段 (2009 年至今) (劉笑陽 2016)。具體而言，在第一階段中，中國大陸學界的主要任務在於如何將「民族利益」與「國家利益」實現辯證的統一。閻學通所編撰的《中國國家利益分析》成為階段性的成果。他將「國家利益」定義為滿足民族國家全體人民物質與精神需要的一切。在物質上，國家需要安全與發展；在精神上，國家需要國際社會尊重與承認 (閻學通 1996, 9-10)。在此定義的基礎上，中國大陸對國家利益的研究進入了實證與對策分析階段。為了使實證研究更為聚焦，門洪華 (2003) 藉用戰略學的概念，將中國大陸的國家利益區分為經濟、政治、安全、社會及國際等面向。李少軍 (2003) 則據上述界定擴展國家利益的實證研究，由此，中國大陸對國家利益的實證研究涉及安全領域、經貿領域、國際法領域以及國際事務領域等。從前兩階段的研究發展可以看出，中國大陸對國家利益的界定依舊遵循著西方的理論邏輯，即「國家利益是國家對生存與發展的需求，以及國家制定方針政策的依據」(劉笑陽 2016)。

自 2008 年以來，美國逐步加強對中國大陸的戰略遏制。中國大陸在承壓不斷加重下，急需一種新的概念來劃清其戰略互動的底線，這使中國大陸的國家利益研究進入「外溢階段」。該階段的外溢表現在國家利益研究的多層維度之上與概念的再定義兩大方面。在多層維度方面，其研究內容涉及海外利益研究、共同利益研究以及海權利益研究等方面 (門洪華、甄文東 2013)。在再定義方面，北京政府於 2011 年發表《中國的和平發展》白皮書。與前期研究對國家利益的寬泛定義不同，北京政府在白皮書中明確界定「核心利益」的內容，包括：國家主權、國家安全、領土完整、國家統一、中國憲法確立的國家政治制度和社會大局穩定、經濟社會可持續發展的基本保障六項內容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 2011)。

事實上，在確立了「核心利益」的具體內容前，中國大陸對此概念使用的次數便有大幅的上升，而在重新確定其內容後，使用次數則維持在高位。本文引用中國大陸人民日報及新華社兩大官方媒體與學者所做的統計來說明。在圖 1 的人民日報統計中，從 2008 至 2016 年，中國大陸對「核心利益」的使用大幅增加，2012 年更達 309 篇，此後幾年的平均數字都維持在 250 次以上。圖 2 新華社之統計更凸顯此趨勢：從 2008 至 2016 年，中國大陸核心利益主張明顯大幅增加，2010 年更達 938 篇。此後，中國大陸對核心利益的使用頻次維持多在每年 600 次以上。此外，根據學者的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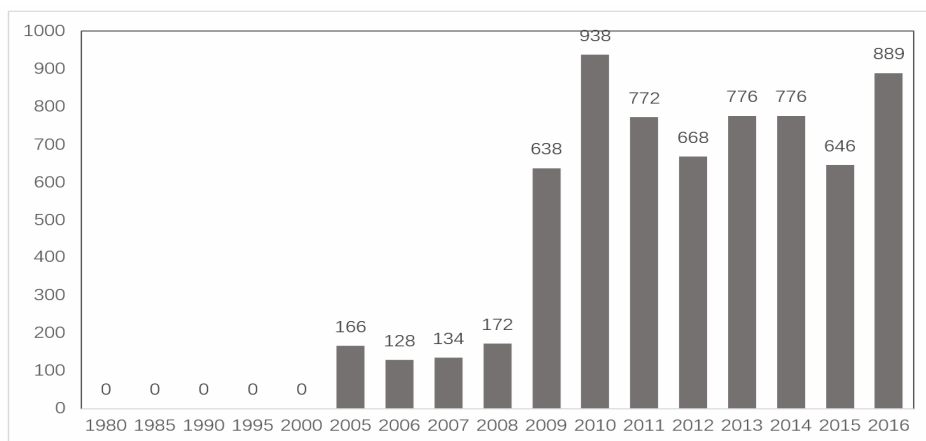
(圖 3)，中國大陸核心利益所應用之領域主要在外交途徑 (55.5%)，遠超於經濟 (15.7%)、軍事 (23%) 及國內改革 (7.4%) 等幾個重要領域。由此可見，「外交途徑」不僅成爲應用核心利益的主要領域，此概念更逐漸地演變成爲中國大陸外交辭令的主體。

圖 1 《人民日報》有關「核心利益」之文章數量 (1980~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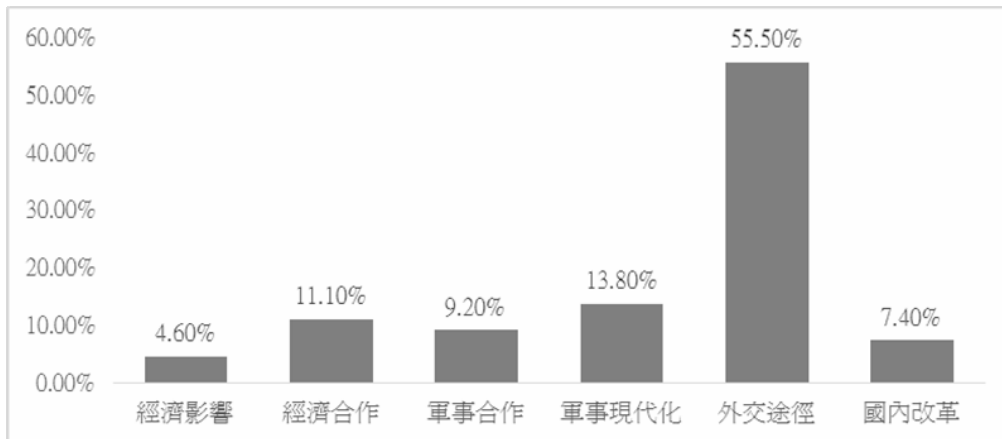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人民日報》資料庫，2016。

圖 2 《新華社》有關「核心利益」之新聞及文章數量 (1980~2016)



資料來源：《新華社》資料庫，2016。

圖 3 中國大陸應用「核心利益」之領域（2008~2013）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學者統計重製（Zeng 2017）

## 二、現有文獻的爭論焦點

目前學界所謂對中國大陸「核心利益」的系統性研究尚不多見，並且相對集中於 2011 年後，跨度較短。更準確而言，現有的研究與文獻很少將焦點置於中國大陸為何會由國家利益的概念向核心利益的概念轉變？何種原因引起中國大陸關於利益概念的改變？及這種概念的演變對中國大陸的外交政策有何種影響？等問題。現有與「核心利益」相關的研究可以粗略的分為三個派別：個人強硬論、中國強硬論、以及中美話語權爭奪論。

首先，個人強硬論認為，中國大陸外交從「國家利益」到「核心利益」概念演變的主要原因是位於領導人的更替，習近平作為比胡錦濤更強勢的領導者，使其在中國大陸的外交戰略姿態上也變得更具侵略性。有學者將習近平的外交理念進行操作化之後發現，習近平在面對嚴苛的外部環境時，會比胡錦濤更傾向於採取強硬姿態，而對核心利益的強調則是具體的表現（He and Feng 2013; Economy 2014）。就層次分析法而言，個人強硬論是處於人-國家-體系中的第一層，這種分析法有助於研究者透析該領導的性格特質。然而，僅將原因歸結為個人因素難免過於簡化一國外交戰略的制定，畢竟外交是國家間雙向甚至是多向互動、接受與回應的過程，並非全由領導個人所決定。並且，領導者個人亦可能存在非理性特質，不利於研究者開展客觀性與全域性的研究。其次，中國強硬論認為，中國大陸的核心利益是展現其強硬外交行為的表現。史文（Swaine 2011）指出，「核心利益」的廣泛使用實質上為中國大陸在外交的策略互動中劃定底線，而這種不可妥協的立場則有可能傷害美中雙邊關係的友好與穩定。大陸學者朱鋒也表達了相似的觀點，他認為，大陸領導人捍衛核心利益的決心，是中國大陸崛起的反映，也是對美國地區霸權的應對措施，表明維護國家主權和政治安全的決心和底線（朱鋒 2012）。

最後，中美話語權爭奪論。石之瑜（2012）認為中國大陸公開宣示核心利益是對美國攻擊的抵禦，藉此爭取話語權。在實踐上，中國大陸核心利益將某項利益說成是核心，可在需要時測試對方意圖，或在展現自身願望時，透過對核心利益讓步來表達。清華-卡內基全球政策中心的研究員，趙可金（2015）進一步提出，將國家戰略利益（核心利益）設為首要考量，從中美各自的戰略利益出發，通過管理兩國對外政策的優先次序、共同利益及決策偏好等，來維護中美關係的合作勢頭。換言之，趙可金認為，核心利益不僅可以作為中美在國際社會中話語權博弈的工具，更能夠通過互相表達核心利益，劃清雙方的戰略底線，形成相互協調的新架構，進而管控中美全方面外交的風險程度。

不論是個人強勢論、中國強硬論還是話語權爭奪論，都有一個共同的假定，即：中國大陸國力的崛起。強大的經濟與軍事實力是習近平強硬、能夠與美國及其周邊國家相抗衡的根本保障。就層次分析法而言，上述中除了個人強勢論以外，其他理論都集中於「國家」層次的分析。雖然國家層次的分析較之於「個人」層次避免領導人個性及誤判等非理性因素的影響，能夠透析國家間互動的模式，但由於案例樣本過少或過度詮釋等分析方法上的問題，仍在學界中產生不同的爭議。誠如江憶恩（Alastair Iain Johnston）所言，近期對中國大陸外交的行為研究過於集中於個案研究，使這類研究文獻產生分析性的偏差。同時，由於上述文獻所研究之時間段相對集中於近五年中國大陸的外交行為，進而忽略對中國大陸在長時間軸（自 1980 年引入國家利益概念起）中的追蹤研究，亦體現現有研究的系統性不足。因而，從國際體系的層次對中國大陸核心利益的演變進行研究與探析或許有助於找出其中的因果關係，進而描繪出其演變的全貌（Johnston 2013）。本文期待以此種方式回答前文所述之研究問題，填補現有文獻對中國大陸核心利益系統性研究的不足。

## 參、體系理論與分析架構

由於我們希望能夠從宏觀層次上補齊對現有中國大陸核心利益演變的系統性研究的不足，因此本文所選擇的理論架構亦必須較為宏觀。<sup>③</sup>故由華爾茲所提出的體系層次的理論會更適用於本文所想要探討的概念演變的問題。雖然本文基本接受華爾茲關於

註③ 或許會有讀者質疑，若要檢視某一國的戰略變化，新古典現實主義可能更為適合。但筆者基於以下考量仍舊認為的華爾茲的體系理論有其優勢：在與華爾茲的對話中，艾爾曼（Colin Elman）提出結構現實主義忽略單元層次的行為模式，從而使其無法對某個國家的行為模式做出準確的預測，由此開啓新古典現實主義的發展（Elman 1996, 47-48; Waltz 1996, 54-57）。進而將單元層次提升為與國際體系同等重要的位置（Rose 1998）。然而，新古典現實主義並不如結構現實主義一般，具有較高的理論邏輯一致性，而更像是一種鬆散的分析途徑，衍生出多種新古典現實主義（Lobell, Ripsman and Taliaferro 2009）。因此，雖然新古典現實主義有助於補足結構現實主義所忽略的層面，但由於理論的內在邏輯一致性不足，且單元層次的變項過多，因而不適用於宏觀層次的分析，亦不利於構建「簡約有效」的理論架構（Waltz 1979, 70）。

體系理論的核心概念，即：「在無政府狀態下，國際社會中大國的數量、互動及其權力分配狀況組成一個完整與封閉的國際體系；該體系一旦形成，就會對內部組成分子的行為模式產生壓力與制約。」（Waltz 1979, 88-89）但是，在「內部分子對體系的回應」的部分存在保留意見。具體而言，華爾茲所強調的國際體系對於其內部的組成分子或行為體（國家）具有強大的制約力，並且在體系一旦形成後，組成分子或行為體由於其功能性相似的原因，所以能夠改變體系結構的可能性非常低；同時，「體系-行為體」的互動模式似乎僅是單向的，這意味著體系內行為體的行為模式或戰略選擇都無法改變系統的結構。因此，若機械地套用體系理論，用以解釋中國大陸利益概念的演變，將無法將其中的因果關係闡釋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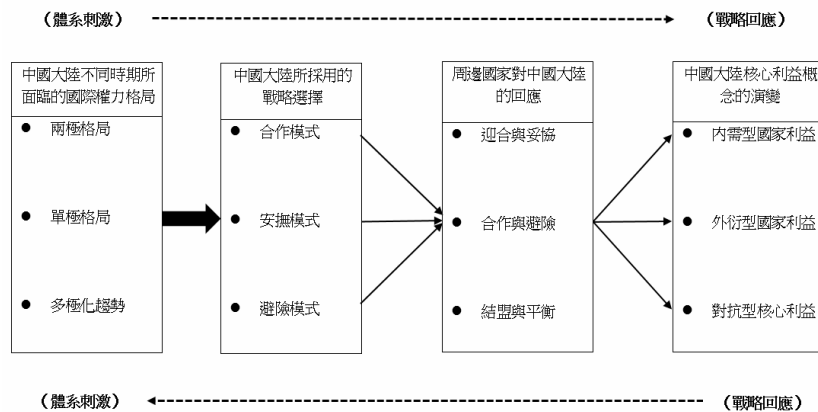
在早期的作品中，華爾茲強調體系理論無法解釋單一國家外交行為的變化（Waltz 1979, 60-78），但在其後期的研究卻有所修正，亦即：即便國際政治理論並不完全等同於外交政策，但一國的外交政策確實會受到該國在國際體系中所處的位置以及該國的實力所影響（Waltz 1996, 54-57; Waltz 2008, 345）。因此，本文仍舊接受華爾茲體系理論中「體系會對內部組成分子的行為模式產生制約和影響」的核心概念，保持在體系層次分析的基點，亦避免陷入華爾茲所述的「化約論」的陷阱中。但是為了能夠將體系理論發展進一步操作化成為能夠解釋中國大陸利益概念演變的理論模式，本文試圖構建一種體系理論式的分析架構。具體而言，本分析架構仍將國際體系對內部組成分子所造成的壓力視為影響行為體行為模式或選擇的最重要變項。但是，為了彌補華爾茲體系理論中結構性因素對體系內國家利益因果性影響的操作性不足，本文的分析架構還試圖加入兩個導致中國大陸利益概念變化的變項，亦即：「中國大陸的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對其之回應」。若將其推演為一般公式即為：國際權力結構的壓力+中國大陸的戰略選擇+周邊國家之回應=中國大陸利益概念之變化。同時，在加入兩大中介變項後，本分析架構並非如傳統結構現實主義的單向「輸入→輸出」（體系刺激→政策結果）邏輯，而是雙向互動邏輯，亦即：將中國大陸的利益概念變化視為其對權力結構變動所產生的壓力的戰略回應。

值得一提的是，在本文的分析架構中並未完全排除中國大陸所採取的三種戰略選擇（合作、安撫及避險）與有可能在周邊國家產生九種回應的方式，而是基於邏輯推理判斷最主要的國家互動模式。如圖 4 所示，當崛起國在兩極格局的外部環境下，並且處於相對弱勢的情況下，它更有可能採取合作模式，尋求和平穩定的外部環境。相應地，周邊國家亦更有可能採取迎合與妥協的方式，因而在此三種因素的共變作用下，崛起國對國家利益的戰略取向是「內需型」的。同理亦可得其他兩種的權力格局下的崛起國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的回應方式。

需要進一步說明的是，雖然本文的分析架構為了修正 Waltz 理論忽視單元層次功能的缺陷而加入「崛起國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回應」兩個因素，但僅作為「中介變項」存在。進言之，與新古典現實主義所強調的體系層次與單元層次雙層並重分析不同，本文的分析架構強調體系結構的權力變動還是作為第一自變項存在，它從根本處制約或促進中國大陸的利益界定與戰略選擇。換言之，體系層次的變化，可以根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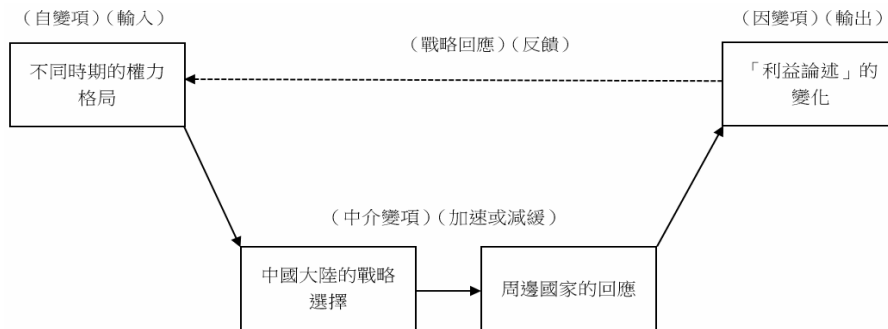
限制中國外交政策的選項，並促進特定的利益的先後次序與內容。中介變項是一種調節、延遲或加速的作用，但是它沒有辦法改變體系層次變化所造成的制約。所以體系層次的制約仍然處於首位，中介變項促成體系層次的壓力，快或慢轉移到單元層次或國家層次，最後產出外交政策（如圖 5）。

圖 4 中國大陸「利益概念」演變之分析架構



資料來源：作者自製，2017。

圖 5 變項間之關係



資料來源：作者自製，2017。

## 肆、結構性壓力的變化與中國大陸利益概念的演變

本文對中國大陸利益概念演變研究的時間起點始於 1980 年代。就體系層次而言，從二十世紀八十年到二十一世紀的第一個十年間，中國大陸面對的國際權力格局大致可分為三類，亦即：兩極格局、單極格局以及多極化格局。對應著上述的三種類型的權力格局，中國大陸的利益概念也有三種方式，亦即：「內需型國家利益」、「外衍



型國家利益」與「對抗型核心利益」。同時，三個權力格局變化的週期大致間隔 10-15 年，因而，時間軸亦可分為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九十年代至二十一世紀初以及二十一世紀第二個十年。

## 一、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兩極格局與中國大陸「內需型國家利益」的提出

### （一）國際權力格局：從「蘇攻美守」到「美中蘇戰略三角」

就權力博弈的層面而言，美蘇兩極之下可以進一步細分為三個時期，即：美攻蘇守、蘇攻美守、美蘇互有攻守。冷戰初期，美蘇兩極在力量對比上呈現為美攻蘇守的戰略態勢。然而，隨著蘇聯在核武數量上的不斷追趕和美國深陷越戰無法自拔等多重因素的共同作用下，七十年代後，美國逐漸喪失在兩極格局中的主導地位，並最終演化為蘇攻美守。同時，中國大陸與蘇聯關係破裂，邊界國防安全受到極大的挑戰。因此，如何有效抵禦蘇聯擴張的野心不僅成為中美雙方的共同問題，也促成雙方的共同戰略利益。聯美抗蘇便是在這種背景下產生。<sup>④</sup>聯美抗蘇戰略在本質上提升中國大陸在國際社會中的影響力，在兩極的大格局下形成以美中蘇三大國為主的互動模式。為了強化大三角中的戰略地位，中國大陸領導人鄧小平於 1984 年提出執行對美蘇都不結盟的「獨立自主的外交政策」。這意味著中國大陸結束聯美抗蘇的「一條線」戰略，開始以均勢原則經營美中蘇大三角關係，至此，兩極格局下的美中蘇戰略三角的權力結構正式形成。

美中蘇戰略三角的權力格局為中國大陸帶來如下幾個影響：首先，以反蘇為核心，中國大陸與美國在戰略利益方面具有高度一致性，有助於打破「反兩霸」所造成的外交孤立的窘境，獲得進入以西方大國主導的國際體系的資格，創造有利的外部環境，配合內部的改革開放。其次，中美雙方一系列的科技合作協定軍事聯繫，使中國大陸邊境受蘇聯威脅的安全壓力大大減輕。最後，均勢原則的新策略使中國大陸不再是被動地被設置於大三角關係的位置，而使其處於相對中立、略偏美國的位置，保持著對美蘇兩大霸權的靈活互動模式。

### （二）中國大陸的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的回應

中國大陸保持在美中與中蘇關係之間的靈活性使其無需再承受「革命外交」時期兩面開弓的結構性壓力。結構性壓力的改變為中國大陸的發展塑造了一個相對和平與穩定的外部環境，是使其發生戰略轉變的直接誘因。在此種體系刺激下，中國大陸在八十年代的國家戰略選擇發生至少三個主要改變：第一，工作重心從「以階級鬥爭為

註④ 1970 年代的幾個關鍵因素促成「聯美制蘇」的局面：蘇聯加大對越南的支援力度、蘇聯入侵阿富汗、中蘇關係破裂以及中國大陸的懲越戰爭（張登及、王似華 2010）。

綱」轉到「經濟建設為中心」；第二，外交策略中的意識形態對抗明顯減弱，從革命外交向「發展型外交」轉變；第三，對國際形勢的判斷從戰爭論向和平與發展為主題轉變。簡言之，與二十世紀六、七十年代的中國大陸國家戰略相比，八十年代的戰略經歷了「衝突性」到「發展性」的根本轉變。

發展性的國家戰略主要體現在北京政府採取的「合作模式」，包括以下兩大方面：首先，在國家生存與安全得到一定程度保障的前提下，1982 年的中國大陸十二大將「經濟建設」確立為國家的中心政策，注重經濟發展的優先性，其他利益需扞從於經濟利益。因此，鄧小平在八十年代的幾次重要講話中不斷強調，經濟建設與現代化建設是中國大陸解決國際問題與國內問題的最重要條件（鄧小平 1993, 163-178, 240）。其次，經濟發展的優先性促使中國與美國、日本以及其他西方和亞洲國家加強經濟聯繫，因為在西方大國主導的國際經濟秩序中，中國大陸得以從中獲得實現經濟發展與現代化所必須的市場資源、先進的科技、管理經驗以及來自海外金融投資（Sutter 2012, 74）。

為了維持與先進國家緊密的經濟聯繫，中國大陸從一個堅持自給自足的社會主義國家轉變為對國際經濟援助尋求者。據學者統計，從 1979 年到 1983 年，中國大陸從聯合國開發計劃署與聯合國人口基金等接受了 2.3 億美元的援助（門洪華 2005）。除此之外，中國大陸的「合作模式」還體現在其將國際制度促進國家利益的主要工具。例如，北京政府於 1980 年成為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和世界銀行的理事國，並在此後逐步加入世界知識產權組織條約、國際農業開發基金、亞洲開發銀行等重要國際組織（蘇長和 2005）。同時，自 1980 年起，中國大陸開始參與聯合國採取談判會議，並簽署了一系列的裁軍、軍控文件與協議，意在回應國內以經濟建設為中心所需之和平的國際環境的需求。

在中美關係緩和與中國大陸採取更具合作性的外交戰略轉變雙重因素的作用下，周邊國家的回應也由初期的圍堵與對抗向迎合與妥協的方式轉變。周邊國家的回應主要表現在以下幾組重要的地緣政治關係：中蘇關係、中日關係、中蒙關係。在美中蘇大三角的權力結構下，雖然中國大陸的戰略自主性上升，但雷根政府實行「雙軌」對華政策，導致中美關係的改善進程放緩，從而使中蘇關係具備破冰的條件。1982 年，中國大陸先以「葬禮外交」打破中蘇間多年來沒有政治交往的僵局；而作為回應，蘇聯最高領導人戈爾巴契夫於 1989 年訪問北京，並發表聯合公報，實現兩國的關係正常化。在蘇聯迎合中國大陸的帶動下，蒙古對中國大陸的發展性外交也做出妥協（謝顯益 2009, 301-306）。例如，中蒙於 1984 年簽署《中蒙邊界聯合檢查決議書》，確定中蒙邊界為友好和平的邊界，進而雙方在 1986 年簽訂《中蒙貿易協定》，實現兩國關係的全面改善（石源華 2016, 198-199）。同時，中日關係亦出現大幅度改善。在政治方面，1983 年中日雙方達成中日友好四項原則，並設立日中友好 21 世紀委員會，作為兩國政府的諮詢機構；在經濟方面，日本政府與銀行向中國提供三批日元貸款和兩批能源貸款，並且中日貿易總額達到 189 億美元，超越美國成為中國大陸第二大貿易夥伴（石源華 2016, 197）。

除此之外，中國大陸所推行的「合作模式」也在其他周邊國家產生外溢效應。例如，印度總理甘地於 1988 年實現 34 年以來的首次訪華，強調以和平方式解決邊界問題。南韓則以「北方外交」的方式回應中國大陸所倡行的合作模式，緩和朝鮮半島的緊張局勢，並促成南北兩韓同時加入聯合國，為下一階段中韓兩國建交鋪平了道路（李敦球 1998, 24）。

### （三）從「意識形態」到「國家利益」的提出

該階段中，在由上述三大變項的共變作用下，中國大陸政府啓用國家利益的概念作為對當時權力結構變動所做出的戰略回應，此種戰略回應主要為國內改革開放的戰略布局服務，因而則具有「內需性」。<sup>⑤</sup>由意識形態轉向內需型國家利益的邏輯如下：美蘇兩極權力格局的鬆動，使得中國大陸戰略自主性的上升，亦推動兩極體系下的權力關係演變為美中蘇大三角關係。為維繫與美國間的關係，維持大三角中的戰略地位，以意識形態區分敵友的「革命外交」已無法因應時代需求。此種體系層面的刺激下，對中國大陸的戰略回應提出要求，推動更為務實的國家利益概念的產生。為了適應新的權力格局，中國大陸放棄以意識形態為導向的衝突性外交，轉而採用國家利益為主導的發展性外交戰略。同時，周邊國家（蘇聯、蒙古與日本）對北京政府的發展性外交展現迎合與妥協的回應，加快了中國大陸向國家利益導向轉變的速度。由此可見，上述兩大中介變項加速了中國大陸國家利益概念的形成，利益導向的概念因而成為其對外行為的基本動因與戰略制定的最終依據。

雖然中國大陸該時期的國家利益包含經濟發展、維護國家主權與領土完整、維持內部穩定與共產黨的政治統治等內容，但優先的次序並不相同。在國際權力格局變動，國家安全得到一定程度保障、外交戰略選擇變化以及周邊國家迎合與妥協的回應下，使其能夠以自身的經濟發展為最優先目標。由於該時期的國家利益存在重要的國內考慮，亦即：保證中共的政治路線順利轉變，服務於中國大陸國內社會經濟發展的需求，具有內需性，因而被視為「內需型國家利益」，其主要應用範圍限縮在「本國」。

## 二、二十世紀九十年代至二十一世紀初：單極格局與「國家利益」概念之轉型

### （一）國際權力格局：從兩極格局到單極格局

二十世紀九十年代初的美蘇兩極對抗體系瓦解是國際權力格局最大的變遷。對於

註⑤ 需要進一步解釋的是，文中的「內需性」一詞藉用自經濟學中的「內需」概念。在經濟學中，內需一詞指的是：國內需求，包括投資需求與消費需求。聯繫到本文之論述，內需性則指的是該階段中國大陸（或中共）所需的國內政治需求，亦即：「黨的政治路線的重大轉變」與「改革開放經濟發展為優先」的兩大需求。

中國大陸而言，兩極格局的瓦解至少有兩個方面的好處：第一，蘇聯的瓦解從某種程度上解決中國大陸北方的巨大國防安全威脅；第二，中國大陸作為原兩極體系的次強國之一，具有競逐新的權力空間的資格。換言之，國際權力格局的新舊秩序的交替之際，中國大陸所承受之國際權力結構的壓力較小，並且為其提升國際地位與影響力提供機會。然而，兩極體系的崩解後，中國大陸卻面對新的結構性壓力，主要表現在美日中三角關係的調整。首先，蘇聯的解體使美日中三角關係共同面對的威脅不復存在，中日兩國也就缺少一致的戰略目標。其次，日本由於泡沫經濟的破裂而陷入長期的經濟停滯狀態，相反中國大陸在鄧小平的南巡講話後，經濟發揮再度煥發活力，此消彼長間，日本逐漸將中國大陸視為東亞區域內的最主要競爭對手。最後，隨著中國經濟的快速發展，國際社會開始擔心中國崛起的負面效應，逐漸形成所謂的「中國威脅論」，引起美國及東亞國家對中國採取圍堵戰略的再思考（Foot 2006）。換言之，雖然兩極體系的終結解決部分的外在安全壓力，但隨著中國崛起議題的到來，中國大陸所需面對的是崛起國與現行主導國（域內與域外）之間的結構性矛盾。

## （二）中國大陸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的回應

中國大陸戰略選擇的改變除了因天安門事件而來的西方制裁，還源自於兩極體系解體的衝擊，為了應對國際社會的制裁壓力與新生的國際結構性矛盾，中國大陸在九十年代採取「安撫模式」的戰略選擇：韜光養晦和有所作為。前者的主要目的是應對國際孤立，而後者則是尋求突破新的結構困境。

西方對中國大陸的制裁始於九十年代初。中國大陸選擇以韜光養晦戰略的應對的國際制裁主要的表現在兩大方面：「增進與周邊國家的戰略互信」與「大力推動國際經濟合作」。首先，增進與周邊國家的戰略互信的策略主要包括：與大多數周邊國家實現高層互訪、簽訂政治文件以及積極推動與周邊國家的邊界談判。據統計，在西方實施制裁的期間，僅在 1992 年一年期間，便有 30 個國家和元首訪問中國大陸，其中 14 個是來自中國的周邊國家（曹雲華 1994）。此外，中國大陸不僅與俄羅斯簽署了《關於中俄互相關係基礎的聯合聲明》等重要的政治文件，並進一步與俄、哈、吉、塔四國簽署《中俄邊界西段協議》。其次，在推動國際經濟合作方面，中國大陸主要表現在與兩個主要行為體間的互動——日本與東盟。就中日經濟合作而言，兩國的貿易額從 1990 年的 166 億美元增長至 1995 年的 574 億美元，並且日本在 1994、1995 兩年成為中國最大的貿易夥伴（祁懷高 2014, 33）；在中國大陸-東盟夥伴關係中，雙邊貿易額由 1991 年的 79.59 億美元增長至 1995 年的 195 億美元，而東盟對華投資合同額達到 11 億美元的最高紀錄（張鑫煒 2003, 36）。在此策略下，東盟成為此後中國大陸推進經濟外交的重要平臺，而與日本的經濟合作則成為此階段中國大陸周邊外交中重要組成部分。

進入九十年代中期，隨著西方制裁的終結，中國大陸外交的主要精力集中於解決崛起國初期與現有國際權力格局之間的結構性矛盾。在有所作為的戰略思想的指導下

及爲了消除周邊國家對中國威脅的疑慮，中國大陸的外交戰略選擇「安撫模式」，即採取「多邊主義」途徑加強與周邊國家的聯繫，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多邊機制中：首先，中國大陸擴大與東盟的合作力度，於 1997 年舉行了中國-東盟首腦非正式會議，並發表《首腦會議聯合聲明》，正式建立了中國-東盟（10+1）夥伴框架；其次，中國大陸還參與創建東盟與中日韓（10+3）機制，推動 10+3 機制從最初的經濟、金融合作，想政治、安全與社會等領域擴展；最後，「上海五國會談」是由中國大陸發起並主導的第一個多邊外交機制，亦是「上海合作組織」的前身，其主要目的在於解決中國與中亞國家的劃界、增強邊境地區安全信任等（邱坤玄 2010）。北京政府對多邊主義外交途徑的期待有二：第一，以多邊主義機制爲媒介，推廣睦鄰外交政策，與周邊國家建立良好的關係，突破美國爲遏制中國大陸快速崛起所產生的結構性困境。第二，形塑有利於中國大陸的全球戰略格局，利用多邊主義機制加深與周邊國家的合作與互賴，降低中國威脅論帶來的負面影響。

在新權力格局與中國大陸外交戰略選擇的共同作用下，周邊國家的回應主要表現爲合作與避險策略並用，這主要體現在三個周邊大國關係（俄國、日本、印度）的回應中。承前所述，中俄關係是該階段周邊國家合作式回應的典型例子。對於中國大陸而言，不僅在蘇聯解體的初期立即承認了俄羅斯政府，還共同創造了「不對抗、不結盟、不針對第三國的建設性夥伴關係」。在最爲敏感的領土問題上，兩國政府也通過兩個政治文件的簽署（東段協議與西段協議）基本得到解決。

與俄國合作方式不同，中日關係則凸顯了合作與避險並用的回應策略。雖然在早期的制裁中，日本政府採取了與西方國家不同的合作方式，使得中日兩國實現高層領導多次互訪、經貿、資金、貸款等方面進展順利；但在九十年代中後期，隨著日中關係間的此消彼長態勢愈發明顯，日本的避險需求逐漸上升。意在制約中國大陸快速發展的美日軍事同盟的再定義致使周邊環境更爲複雜化，<sup>⑥</sup>削弱了中日前期的合作成效（金熙德 2000）。相似的回響也表現在中印關係中。雖然在 20 世紀 90 年代後，中印兩國領導人實現了多次互訪，並陸續簽訂了《關於中印邊境世紀控制線地區保持和平與安寧的協定》與《關於在中印邊境是控制線地區軍事領域建立信任措施的協定》兩份文件爲雙方解決邊界問題，但是，面對權力格局轉變所釋放的競逐空間、維持南亞次大陸的優勢地位以及強鄰中國大陸快速崛起，印度採取「擁核」戰略，與巴基斯坦陷入了核競爭的安全困境。同時，爲了合理化其擁核戰略，印度人民黨上臺後，有意鼓吹中國威脅論，不僅使中印兩國關係發生波折，也對中國大陸周邊安全造成巨大的核威脅（石源華 2016, 204）。

### （三）國家利益的轉型：外衍型國家利益的產生

隨著國際權力格局壓力的變化，中國大陸的戰略選擇及周邊國家的回應皆發生

註⑥ 上世紀九十年代美日安保同盟的強化主要經過三個階段：1995 年的《東亞戰略報告》；1996 年的《日美安全保障聯合宣言》；1997 年的《日美防衛合作指針》。

改變，這使得國家利益的概念亦產生相應的變化。與八十年代「內需型國家利益」主要針對其國內經濟建設的需求不同，九十年代的中國大陸與周邊國家及關鍵大國建立密切的合作關係，這不僅要求中國大陸的國家利益滿足於國內發展的需求，還進一步外衍至與其他國家的互動中，由此產生「外衍性」的需求。<sup>①</sup>

該階段中國大陸國家利益概念的演變邏輯如下：雖然蘇聯的解體使美國成為後冷戰時期唯一的霸權國，但同時由於中國大陸的快速崛起，導致新的權力格局陷入「霸主國」與「崛起國」的結構性矛盾中。換言之，與冷戰後期在大三角關係中所享有的戰略自主性不同，後冷戰時期的中國大陸不得不直接面對來自域內（日本）與域外（美國）大國的預防性制衡。在此體系層面的刺激下，中國大陸外交戰略選擇由合作模式向安撫模式轉變，試圖以自身的國家利益與域內各國（行為體）相聯繫，達到安撫周邊國家的效果。在韜光養晦的戰略思維指導下，中國大陸通過增強戰略互信與推動國際經濟合作來安撫周邊國家。而後，在有所作為的戰略思維下，北京政府則通過多邊主義機制深化與周邊國家的合作。總體而言，安撫模式的實質是將中國大陸的利益與周邊國家相鏈接，推進利益的延伸，用以突破困境，加速了中國大陸「內需型國家利益」概念的轉變。然而，該時期周邊國家對中國安撫模式反應則呈現出避險與合作並用的態勢。其中日本與印度兩個地緣政治大國對中國大陸安撫模式的回應方式，減緩了國家利益概念轉變的進度。

作為對新的國際權力結構與突破中美間新結構性矛盾的需求的戰略回應，中國大陸的利益概念從「內需型國家利益」向「外衍型國家利益」轉變。「外衍型國家利益」與「內需型國家利益」之間是繼承與發展的概念，並非互斥，而是兼容，只在側重點上不同。換言之，「內需型國家利益」將側重點置於「如何以國家利益導向為原則，塑造相對和平穩定的外部環境，利用引進外部資源服務於國內發展的需求」；而「外衍型國家利益」的側重點則在於「如何將中國大陸的國家利益作延伸，與周邊國家相鏈接，而不再僅以滿足國內發展需求」，因此，其概念範圍也從上一階段的「本國」外衍至「區域內」。在體系刺激（權力結構的變動）、兩大中介變項的共同影響下，「外衍型國家利益」成為該時期中國大陸利益概念的主要表達方式。

### 三、二十一世紀第二個十年：多極化格局與中國大陸的 「對抗型核心利益」

#### （一）國際權力格局：中國大陸全面崛起與美國「再平衡」戰略

2008 年，美國因金融危機而實力下降，中國大陸則趁機填補美國在亞太區域所留

註① 本文中的「外衍性」的概念借鑑自新功能主義的「外溢效應」，亦即：國家在某一領域的合作會導致其他領域的合作（Mitrany 1996, 97）。聯繫至本文，「外衍性」與外溢效應的概念相似，都注重國家間的共同利益是合作的橋樑，但更強調於衍生的過程。在本階段中，中國大陸希望將內需型國家利益衍生為能與周邊國家利益相鏈接的區域內範圍內的新型國家利益的過程。

之空間，成為中國大陸全面崛起的重要標誌，這使其在區域秩序中扮演更重要的角色。例如，中國大陸與北韓政府密切的關係是穩定朝鮮半島核問題局勢的重要制衡力量；同時，中國大陸與巴基斯坦的「全天候戰略夥伴關係」在印度次大陸權力平衡中扮演關鍵角色；再者，中國大陸為配合一帶一路大戰略所推行的「六大經濟走廊」不僅使其影響力橫跨歐亞大陸，還將與美國的新絲路戰略相衝突。一時間，中國大陸似乎改變了現有的國際權力分配結構，分散美國的霸權力量，加速世界向多極化格局演變。這使得部分學者認為，中美兩國的戰略矛盾日漸加深，世界兩強爭霸的時代已經開始，中國大陸的全方面崛起迫使美國不得不採取全方面外交模式來應對（Friedberg 2012; Walt 2013）。

亞太「再平衡」戰略是歐巴馬政府對中國大陸崛起的主要表現，這也是美國自冷戰結束以來，美國亞太戰略的一次重大調整，其要義在於，通過擴大美國在亞太地區軍事戰略的存在感以及推行新一輪的軍事部署，重新平衡因中國大陸崛起而喪失的亞太主導地位。再平衡戰略迫使中美傳統的雙邊議題導向型互動模式向地緣競爭轉變。

美國「地緣競爭」戰略主要可簡要歸納為以下幾點：首先，利用中日因釣魚臺事件的緊張關係加強美日同盟的關係。其次，利用天安艦事件與朝鮮半島核問題強化美韓同盟，意在終止中韓關係的蜜月期。再次，利用《臺灣關係法》三十五週年之際，再次重申臺灣在美國亞太戰略中的重要地位，防止兩岸關係過於緊密。最後，利用中越與中菲的海權爭端，加強與越菲兩國的安全合作關係（如解除長達五十年的對越武器銷售禁令及增加對菲律賓軍事援助），用以遏制中國大陸在南海的擴張。簡言之，美國利用中國大陸周邊國家的不安與採取亞太再平衡戰略不僅強化傳統對中國大陸封鎖的第一島鏈，形塑亞太區域新的動態格局，亦即：四海聯動格局，更是介入中國大陸周邊國家之事務，打亂其睦鄰友好的外交部署，對中國大陸之崛起產生巨大的戰略壓力（葉曉迪、楊佳龍 2017）。

## （二）中國大陸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回應

在上述國際權力格局轉變的刺激下，中國大陸在參與國際事務的策略選擇已無法僅在合作與制衡做單項選擇，而更多的是兩者的混合使用，是之為避險戰略。其要義是：「國家在面臨他國造成潛在威脅與共同利益的不確定情境時，混合運用兼具合作與制衡概念的政策，以避免安全遭受威脅，以及利益蒙受損失。」（Korolev 2016, 376）

中國大陸的制衡策略主要表現在美國對華制衡的戰略回應上，包括以下兩個方面：準同盟制衡與制度制衡。在準同盟制衡方面，隨著美國再平衡戰略壓力的加大，中俄之間的關係發展得更為明顯。2011年中俄關係首先被提升為「全面戰略協作夥伴關係」，進而在2014年的習近平與普丁簽署的聯合聲明中進一步將雙方關係定義為「全面協作戰略夥伴關係的新階段」。2016年，在戰略壓力擴張至美日韓臺菲的四海聯動同盟之際，中俄兩國元首則在「全球戰略穩定」問題上達成共識，簽署《關於加強全球戰略穩定的聲明》，被視為中俄關係的準同盟階段（Korolev 2016）。

制度制衡則主要表現在美國主導的「跨大西洋貿易與投資夥伴協議」(TPP)與中國大陸主導的「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RCEP)。兩者的制衡在於他們的互斥性：首先 TPP 與 RCEP 的主要推動者(美國與中國)互不為對方的成員。其次，成員國的互斥性，TPP 中有五個非 RCEP 成員國，而 RCEP 中則有九個非 TPP 成員國。最後，制度規則的互斥性，RCEP 堅持照顧發展中國家，而 TPP 則堅持自由化的高標準體現華盛頓共識為主的自由主義經濟發展模式(李巍 2016, 188)。TPP 與 RCEP 所存在的三大互斥性展現中美之間的制度制衡。同時，在 2013 年 11 月提出「東海防空識別區」，其覆蓋面不僅包含釣魚臺，還與日本的防空識別區重疊。東海防空識別區的設立被視為中國大陸採取主動的制衡策略對美日聯盟戰略壓力的回應(Rinehart and Elias 2015)。

除此之外，中國大陸還通過加強戰略再保證的方式強調其合作意願，主要體現在三大方面，即：構建與域內域外大國的新型關係、一帶一路戰略規劃以及重塑周邊關係。除了強調與美國共建新型大國關係以外，中國大陸亦重視域內大國的關係(俄國、日本、印度)。對於域內大國的新型關係，中國大陸設定了三個層次的目標，由低到高分別為「不對抗、不衝突」、「互相尊重」、「合作共贏」；其中，中俄關係已經進入最高層次目標階段、中印關係則處於兩者之間(互相尊重)，而中日關係則處於最低層目標，保持「不對抗、不衝突」(石源華 2016, 257)。

一帶一路戰略規劃是強調中國大陸合作意願的最主要方式。北方，以中俄全天候戰略夥伴關係為核心，擴大上合組織的功能，建立區域經濟合作機制，建設中俄蒙經濟走廊；西方，建設中巴經濟走廊，成為一帶一路的西進動力；東南方，以建設中國-東盟自貿區的升級版為目標，構築通往南太平洋的海上網絡。在周邊外交的重塑方面，2013 年習近平於周邊外交工作座談會上提出「親、誠、慧、容」的周邊外交戰略被視為中國大陸新時期外交戰略轉型的標誌，該戰略希望中國大陸能與周邊國家的關係更加緊密，在周邊國家建立起戰略信譽，讓周邊國家能夠從中國大陸的發展中受益，展現現中國大陸對周邊國家再保證的概念。

雖然中國大陸在應對美國再平衡戰略時展現出其靈活性，但周邊國家出於對崛起大國的憂慮與國家安全的考量，仍傾向藉助域外大國採取「結盟與平衡」甚至用以小鬧大的方式回應中國大陸該時期的戰略選擇。並且，由於四海聯動格局的存在，周邊一國對中國大陸的採取平衡就有可能在其餘國家中產生聯動效應，演變為遏中聯盟。

在黃海(東北亞)，雖然中韓關係在朴槿惠執政時進入一段蜜月期，但在朝核問題再次爆發後，韓國出於國家安全的考量，隨即轉向接受美國所提供的「薩德」反導彈系統的保護，變向強化美韓同盟的關係。並且，由於朝核導彈的輻射範圍覆蓋日本，因而促使日本亦積極參與美韓安全合作機制一併成為東北亞區域「美日韓安全共同體」，對中國大陸形成堅實的戰略壓制。在東海，日本先在 2012 年的購島行為使中日關係螺旋式下降，陷入「政冷經冷」歷史新冰點；而後，美國與日本於 2015 年簽署新版的《美日防衛合作指針》，再定義了美日同盟的適用範圍，從日本本土、周邊區域，擴展至全球(張薇薇 2015)。同年，日本宣布將在五年內投資 1100 億元用於亞洲基礎設施建設，僅比中國大陸投資亞投行的資金多出 100 億美元，傳遞出其抗衡中國的意



志。在南海，海權的爭端是周邊小國對中國大陸實施以小鬧大典型案例。以越南為例，爲了應對中國大陸的快速崛起，它採用了「雙向平衡」戰略：一方面，越南利用在意識形態和社會制度上與中國大陸相同的特點，維持政權的正當性。另一方面，又利用美國對中國大陸崛起的擔憂，聯合美國平衡中國的實力，維持其南海的政治版圖現狀。相似地，杜特蒂上任前的菲律賓，作爲美國傳統的盟友，更是與中國大陸發生種種海上爭端，最後主導了南海仲裁案的發生。

### （三）中國大陸利益概念演變：「對抗型核心利益」

「外衍型國家利益」的出現是基於中國大陸合作與發展的需要，但隨著美國的戰略東移，中國大陸與域外和周邊大小國互動之間進一步產生「對抗性」的戰略需求。該階段中國大陸國家利益概念的演變邏輯如下：2008年金融危機後，國際權力的轉變主要是由中國大陸的全面崛起與美國所實施的再平衡構成，甚至有學者認爲，未來國際權力格局並非朝多極化的方向發展，而是回歸由美中構成的兩極（閻學通 2017）。換言之，較之於上個階段，中國大陸已經由美國霸權的潛在挑戰者轉變爲直接競爭者，這不僅將迎來既存霸主國對其的直接圍堵，還要承受周邊國家因恐懼而採取的制衡行爲所產生的壓力。在此種體系的刺激下，中國大陸的外交戰略選擇由安撫模式向避險模式轉變，試圖以合作與制衡的混合方式化解域內外大國與周邊各國對其造成的壓力。

在合作層面，中國大陸通過構建域內大國的新型關係、一帶一路戰略設計與重塑周邊國家等方式進一步推動區域內合作與區塊鏈間的資源整合。合作策略的實質是對上一階段中「外衍型國家利益」的進一步延伸，突破區域間的界限，通過「六大經濟走廊」，將中國大陸國家利益與域外各國相鏈接。在制衡層面，中國大陸則以中俄的準同盟關係爲戰略基底，輔之以國際政治經濟領域中的制度制衡（如 TPP 與 RCEP）爲工具，抗衡美國主導的再平衡戰略。然而，國際政治中的無政府狀態使得周邊國家普遍對中國大陸的全面崛起感到恐懼，促使它們普遍採用平衡策略回應中國大陸此階段的外交戰略。配合美國的力量，日本、越南、菲律賓等周邊國家通過海權爭端對中國大陸展開制衡的行爲。由此可見，受到中國大陸所採取避險模式與周邊國家對其的制衡回應兩大因素影響，加速了該階段中國大陸國家利益概念的轉變。一方面，作爲突破美國第一島鏈圍堵的一帶一路戰略對國家利益的概念提出「延展性」的需求；另一方面，周邊國家利用海權爭端所實行的制衡行爲則對其概念提出了「對抗性」的要求。

作爲對新的國際權力結構的戰略回應，中國大陸的利益概念從「外衍型國家利益」向「對抗型核心利益」轉變。核心利益不僅包含傳統的內需型和外衍型國家利益的概念，還具有其側重點，亦即：「如何在國家利益進一步延展且面對周邊國家所形成的制衡的同時，兼顧國家戰略的底線」。在上述多重因素的共同作用下，中國大陸該時期的利益概念由「外衍型國家利益」轉變爲「對抗型核心利益」，由於其抗衡域外大國

與跨區域合作的特性，「對抗型核心利益」的概念範圍也被拓展至「區域間」。

## 伍、結 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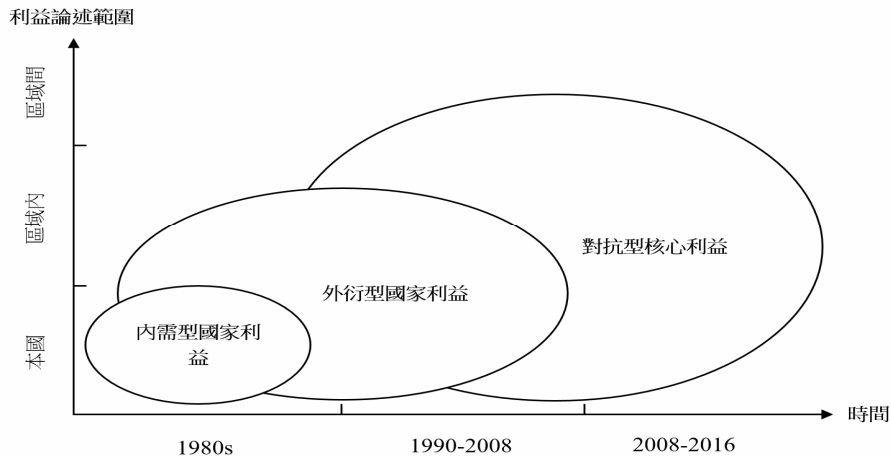
相對於其他靜態的國際關係的概念而言，中國大陸的國家利益或核心利益是不斷演變的動態概念。中國大陸與世界各國處於同一個國際體系之中，因而它仍與國際社會的變化之間存在著「公約數」，這些公約數便成為研究中國大陸利益概念演進的重要觀察依據。

雖然本文認為，權力結構的改變是造成中國大陸利益概念變化的解釋變項，但體系理論的觀點過於僵化，忽視國家（至少是大國）對體系壓力的回應時所產生的力量與影響，導致體系理論對一國的外交戰略研究呈現單向輸出（體系刺激→政策結果）的模式。因此，它並無法完整地解釋為何中國大陸國家利益概念的演變過程。就本文而言，引起中國大陸國家利益概念演變的「公約數」不僅包括國際權力結構的壓力，還應將中國大陸面對壓力時所採取的不同戰略選擇以及周邊國家對這些戰略的不同反應納入考量。並且，本文的分析架構與傳統體系理論的演繹邏輯不同，強調權力結構的變遷對政策國家的影響並非單向式的，而是「雙向式」或「回應式」的。換言之，本文分析架構認為，在自身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反應兩大中介變項加速或減緩的影響下，中國大陸的利益概念演變是對體系刺激的所作出的戰略回應，而非如結構現實主義所述國家的實力的大小決定其在國際體系中的利益選擇（Waltz 2008, 330-333）。

承前所述，中國大陸的利益概念可主要歸結為三大類型，亦即：「內需型國家利益」、「外衍型國家利益」及「對抗型核心利益」。受制於不同時期的權力結構，輔之以受到自身外交戰略選擇與周邊國家的反應兩大中介變項加速或減緩的影響，中國大陸的利益概念變化的範圍是隨之擴大的。如圖 6 所示，中國大陸在第一階段中對國家利益需求的側重點在於「內需性」，因此其利益概念的範圍限縮於「本國」。在第二階段中，安撫模式與周邊國家的合作式回應對中國大陸的國家利益提出「外衍性」的需求，因而其利益概念的範圍進一步外衍至區域內。最後，第三階段中的「延展性」與「對抗性」需求則進一步將中國大陸的利益概念拓展至區域間的範圍。

值得一提的是，「對抗」並不是指中國大陸自己要主動與體系霸主對抗，而是權力結構轉變的過程，順應體系壓力產生的國家利益界定。國家也許並沒有對抗的意圖，但是由於結構造成的位置的改變，所以它跟現狀霸主國實力地位的差距縮小的情況下，中國大陸自然會提出應對霸主制衡的利益界定。同時，「對抗型核心利益」不見得一定是導致崛起強權與現狀霸主的對抗甚至是戰爭。現狀霸主會開始制衡崛起強權，崛起強權也需要進行回應，這個是結構造成的結果。所以它的回應方式自然會對國家利益的界定具有回應制衡的色彩。簡言之，「對抗型核心利益」未必如同攻勢現實主義般將「對抗」等同於「進攻」，「對抗」霸主也可以是「守勢」的，但關鍵是直接應對制衡的壓力。

圖 6 中國大陸利益概念範圍的演變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本文邏輯推演所得，2017。

若以本文的分析架構展望未來中國大陸利益概念的發展，會得出如下幾點觀察：美國戰略圍堵壓力繼續增大，中國大陸將放棄「不結盟」，使東亞國家分別與中美選擇性結盟，導致「對抗型核心利益」向「聯盟型共同利益」轉變。具體而言，如果美國再平衡戰略所構建的四海聯動格局對中國大陸的戰略壓力持續增大（如朝核問題促使美日韓安全聯盟的正式成立），那麼中國大陸的戰略選擇有可能向結盟模式升級。以中俄關係為例，兩國關係的緊密程度是與美國再平衡壓力的大小成正比關係。換言之，當圍堵的壓力超出北京政府所能承受範圍時，中國大陸會戰略性地捨棄長久堅持的不結盟外交政策，廣泛與周邊國家進行結盟，而周邊國家則會在中（俄）美兩大陣營中戰略性選邊。因此，「對抗型核心利益」就有可能向「聯盟型共同利益」轉變（整理如表 1）。如若照此邏輯發展，東亞區域將形成「小冷戰」格局，但小冷戰格局形成後所造成的新一輪軍備競賽是否符合美國再平衡的戰略利益則是另一大需要考慮的問題。

整體而言，美國若能將控制好對中國大陸的戰略壓力，不至於使中俄兩國關係過於緊密，並以卸責的方式扮演離岸平衡手的角色，通過東亞同盟制衡中國大陸的崛起，應是最節省戰略成本的方式。因此，在可預見的未來中，本文不排除中國大陸進一步擴展「對抗型核心利益」的戰略概念的可能性，以應對複雜化的亞太局勢。

表 1 基於分析架構的預測

	國際權力格局 壓力	中共戰略選擇	周邊國家回應	利益論述形式
兩極格局	「美中蘇」戰略三角	發展型外交	迎合或妥協	內需型國家利益
單極格局	「國際孤立」 與中共初步崛起	韜光養晦	避險或合作	外衍型國家利益
多極格局	中共全面崛起與美國 「再平衡」戰略	合作與制衡 混合使用	平衡或聯盟	對抗型核心利益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分析 框架 預測</div> 				
多極格局	美國「再平衡」戰略 與其亞太盟友壓力 繼續增大	拋棄傳統的 「不結盟」原則	平衡或扈從	聯盟型共同利益

資料來源：作者根據本文推演整理，2016。

\* \* \*

(收件：105 年 11 月 28 日，接受：106 年 10 月 13 日)

# China's Rise and Its Evolutionary Narrative of “Core Interest” ( 1980~2016 ) : An Analysi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ower Structure Transition

*Yue-Ming Ai*

PhD Candidate

Graduate Institute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Xiao-Di Ye*

PhD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Teng-Chi Chang*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 Abstract

The scope of China's “core interest” narrative is largely extended with its growing capability and increasing regional influence. Although the “core interest” has become Chin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instruments in competing with other great powers, the current literatures are still limited to case studies, which means that systematic research on such concept is rare. By selecting power structure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as the independent variable, and adding China's foreign strategic choice and the responses from surrounding countries as the intervening variable,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construct a theoretical framework useful to trace the evolutionary narrative of China's "core interest," and predict forthcoming changes in the futur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the evolution of China's "core interest" narrative can be divided into three phases since 1980s: *domestic demand national interest*, *extensible national interest*, and *adversary core interest*. If external pressure from international power structure continues to grow, *adversary core interest* will evolve into *alliance common interest* in near future.

Keywords: Rising China, Power Structure Transition, Core Interests, Foreign Strategy

### 參考文獻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11，〈中國的和平發展白皮書〉，<http://www.fmprc.gov.cn/ce/cedk/chn/xwdt/t856978.htm>，查閱時間：2016/11/12。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Guowuyuan Bangongshi. 2011. "Zhongguo de heping fazhan baipishu" [China's Peaceful Development]. (Accessed on November 12, 2016).
- 石之瑜，2012，〈走出核心利益陷阱〉，《文化縱橫》，4：1-6。Shih, Chih-yu. 2012. "Zouchu hexin liyi xianjing" [Escaping from the Trap of Core Interest]. *Beijing Cultural Review* 4: 1-6.
- 石源華，2016，《中國周邊外交十四講》，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Shi Yuan-hua. 2016. *Zhongguo Zhoubian Waijiao Shisijiang*. [Lectures on China's Neighboring Diplomacy]. Beijing: Social Science Academic Press.
- 朱峰，2012，〈維護核心利益亟待外交大戰略〉，《人民論壇》，1：30-31。Zhu, Feng. 2012. "Wei hu hexin liyi jidai waijiao dazhanlue" [A Urgent Need for Foreign Strategy to Protect Core Interest]. *People's Tribune* 1: 30-31.
- 李少軍，2003，〈論國家利益〉，《世界經濟與政治》，2：4-9。Li, Shao-jun. 2003. "Lun guojia liyi" [The National Interest]. *World Economics and Politics* 2: 4-9.
- 李敦球，1998，〈韓國對外政策的特徵〉，《當代亞太》，6：22-25。Li, Dun-qiu. 1998. "Hanguo duiwai zhengce de tezheng" [The Feature of South Korea's Foreign Policy].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Pacific Studies* 6: 22-25.
- 李巍，2016，《制度之戰：戰略競爭時代的中美關係》，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Li, Wei. 2016. *ZhiDu zhizhan: zhanlue jingzheng shidai de zhongmei guanxi*. [Struggle for Institutions: Sion-U.S. Relations in the Era of Strategic Competition]. Beijing: Social Science Academic Press.
- 祁懷高，2014，《中國崛起背景下的周邊安全與周邊外交》，北京：中華書局。Qi, Huai-gao. 2014. *Zhongguo Jueqi Beijing xia de Zhoubian Anquan yu Waijiao*. [China's Peripheral Security and Its Neighboring Diplomacy]. Beijing: Zhonghua Shuju.
- 邱坤玄，2010，〈中國在周邊地區的多邊外交：理論與實踐〉，《遠景基金季刊》，4：1-41。Chiu, Kun-shuan. 2010. "Zhongguo zai zhoubian diqu de duobian waijiao: lilun yu shijian." [China's Multilateral Diplomacy in Its Surrounding Areas: Theory and Practice]. *Prospect Foundation* 4: 1-41.
- 金熙德，2000，〈日美同盟的再定義及其未來趨勢〉，《世界經濟與政治》，7：15-16。Jin, Xi-de. 2000. "Rimei tongmeng de zai dingyi jiqi weilai qushi" [The Redefinition of US-Japan Alliance and its Future]. *World Economics and Politics* 7: 15-16.
- 門洪華，2003，〈中國國家戰略利益的拓展〉，《戰略與管理》，2：83-89。Men, Hong-hua. 2003. "Zhongguo guojia zhanlue liyi de tuozhan" [The Extension of China's National Strategic Interest]. *Strategy and Management* 2: 83-89.

- 門洪華，2005，〈壓力、認知與國際形象：關於中國參與國際制度戰略的歷史解釋〉，《世界經濟與政治》，4：17-22。Men, Hong-hua. 2005. “Yali, renzhi yu guoji xingxiang” [Pressure, Perception and International Image: a historical explanation of China’s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al Strategy]. *World Economics and Politics* 4: 17-22.
- 門洪華、甄文東，2013，〈共同利益與東北亞合作〉，《外交評論》，3：93-108。Men, Hong-hua, and Wen-dong Zhen. 2013. “Gongtong liyi yu dongbeiyi hezu” [The Common Interests and the Cooperation of North-East Asia]. *Foreign Affairs Review* 3: 93-108.
- 張登及、王似華，2010，〈中美建交三十年：北京對美政策與雙邊關係回顧〉，《全球政治評論》，32：49-76。Chang, Teng-chi, and Szu-hua Wang. 2010. “Zhongmei jianjiao sanshi nian: beijing dui mei zhengce yu shuangbian guanxi huigu” [The 30<sup>th</sup> Anniversary of Sino-American Diplomatic Normalization: A Review of China’s US Policy and Sino-American Relations]. *Review of Global Politics* 32: 49-76.
- 張薇薇，2015，〈美日同盟的新一輪強化：內容、動因及前景〉，《美國研究》，4：32-49。Zhang, Wei-wei. 2015. “Meiri tongmeng de xinyilun qianghua: neirong, dongyin, qianjing” [Upgrading of US-Japan Alliance: Content, Cause and Prospect]. *The Chinese Journal of American Studies* 4: 32-49.
- 張鑫焯，2003，〈東盟國家在華投資現狀及前景展望〉，《國際經濟合作》，12：36。Zhang, Xin-wei. 2003. “Dongmeng guojia zaihua touzi xianzhuang yu qianjing” [The Status and Prospect of ASEAN’s investment on China]. *International Economic Cooperation* 12: 36.
- 曹雲華，1994，〈中國與周邊國家關係中的經濟與政治〉，《當代亞太》，4：30。Cao, Yun-hua. 1994. “Zhongguo yu zhoubian guojia guanxi de jingji yu zhengzhi” [China’s Political and Economic Relations with its Periphery Countries]. *The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Pacific* 4: 30.
- 葉曉迪、楊佳龍，2017，〈中國外交轉型的困境：體系-單元的雙層結構解析〉，《亞太安全與海洋研究》，1：53-66。Ye, Xiao-di, and Jia-long Yang. 2017. “Zhongguo waijiao zhuanxing de kunjing: tixi-danyuan de shuangceng jiegou fenxi” [The Dilemma of China’s Foreign Policy Transition: An Analysis from ‘System-Unit’ Perspective]. *Asia-Pacific Security and Maritime Affairs* 1: 53-66.
- 趙可金，2015，〈構建中美關係協調新架構〉，<http://theory.people.com.cn/BIG5/n/2015/1130/c40531-27871161.html>，查閱時間：2016/11/12。Zhao, Ke-jin. 2015. “Goujian zhongmei guanxi xietiao xinkuangjia” [Constructing the New Coordinating Framework in US-China Relations]. (Accessed on November 12, 2016).
- 劉笑陽，2016，〈中國國家利益研究綜述〉，《國際研究參考》，4：47-57。Liu, Xiao-yang. 2016. “Zhongguo guojia liyi yanjiu zongshu” [The Summary of research on China’s National Interest]. *Guoji Yanjiu Cankao* 4: 47-57.



- 鄧小平，1993，《鄧小平文選第二卷》，北京：人民出版社。Deng, Xiao-ping. 1993. *Deng Xiao Ping wenxuan dierjuan*. [The Selected Works of Deng Xiao Ping II]. Beijing: Renmin Chubanshe.
- 閻學通，1996，《中國核心利益分析》，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Yan Xue-tong. 1996. *Zhongguo guojia liyi fenxi*. [The Analysis of China's National Interests]. Tianjin: Tianjin Renmin Chubanshe.
- 閻學通，2017，〈外交轉型、利益排序與大國崛起〉，《戰略決策研究》，3：4-11。Yan, Xue-tong. 2017. "Waijiao zhuanxing, liyi paixu yu daguo jueqi" [Foreign Policy Transition, Interest Ranking, and Rise of China]. *Strategic Decision Studies* 3: 4-11.
- 謝顯益，2009，《中國當代外交史 (1949~2009)》，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Xie, Xian-yi. 2010. *Zhongguo dangdai waijiao zhengce (1949~2009)*. [China's Contemporary Foreign Policy (1949~2009)]. Beijing: Zhongguo Qingnian Chubanshe.
- 蘇長和，2005，〈發現中國新外交：多邊國際制度與中國外交新思維〉，《世界經濟與政治》，4：11-16。Su, Chang-he, "Faxian zhongguo xinwaijiao: duobian guoji zhidu yu zhongguo waijiao xinsiwei" [Rediscovering Chinese Foreign Relations: Multilateral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and China's New Thinking on Diplomacy]. *World Economics and Politics* 4: 11-17.
- Elman, Colin. 1996. "Horses for Courses: Why not Neorealist Theories of Foreign Policy?" *Security Studies* 6 (1): 7-53.
- Foot, Rosemary. 2006. "Chinese strategies in a US-hegemonic global order: accommodating and hedging." *International affairs* 82 (1): 77-94.
- Friedberg, Aron L. 2012. *A Contest for Supremacy: China, America, and the Struggle for Mastery in Asia*. New York and London: W.W. Norton & Company.
- He, Kai and Hui-yun Feng. 2012. "Debating China's Assertiveness: Taking China's Power and Interests Seriously." *International Politics* 49 (5): 633-644.
- He, Kai and Hui-yun Feng. 2013. "Xi Jinping's Operational Code Beliefs and China's Foreign Policy." *The Chines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6 (3): 209-231.
- Johnston, Alastair I. 2013. "How new and assertive is China's new assertivenes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37 (4): 7-48.
- Korolev, Alexander. 2016. "Systemic Balancing and Regional Hedging: China-Russian Relations." *The Chinese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9 (4): 375-397.
- Lobell, Steven C, Norrin M. Ripsman, and Jeffrey W. Taliaferro 2009. *Neoclassical Realism, the State, and Foreign Poli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itrany David. 1996. *A Working Peace System: An Argument for the Functional Development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Chicago: Quadrangle Books.
- Rinechart, Ian E. and Bart Elias. 2015. *China's Air Defense Identification Zone (ADIZ)*. Washington, D.C.: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 Rose, Gideon. 1998. "Neoclassical Realism and Theories of Foreign Policy." *World Politics* 51 (1): 144-177.
- Sutter, Robert G. 2012. *Chinese foreign relations: Power and policy since the Cold War*.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 Swaine, Michael D. 2011. "China's Assertive Behavior: Part One: On 'Core Interests'." *China Leadership Monitor* 34 (22): 1-25.
- Walt, Stephen M. 2013. "What I Told the Chinese." <http://foreignpolicy.com/2013/01/18/what-i-told-the-chinese/>. (November 12, 2016).
- Waltz, Kenneth N. 1979.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New York: McGraw-Hill.
- Waltz, Kenneth N. 1996. "International Politics is Not Foreign Policy." *Security Studies* 6 (1): 54-57.
- Waltz, Kenneth N. 2008. *Realism and International Politics*. UK: Routledge.
- Wang, Ji-si. 2011. "China's Search for a Grand Strategy: A Rising Great Power Finds Its Way." *Foreign Affairs* 90 (68): 68-79.
- Zeng, Jing-han. 2017. "Is China Committed to Peaceful Rise? Debating How to Secure Core Interests in China." *International Politics* 54 (5): 618-636.
- Zhang, Feng. 2012. "Rethinking China's Grand Strategy: Beijing's Evolving National Interests and Strategic Ideas in the Reform Era." *International Politics* 49 (3): 318-345.